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HBCN-B-2023-004

项目名称： 中南民族大学美术学院教学示范中心建设项目（第1包
二次）

采购内容： 皮影戏箱设备

采购人： 中南民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诚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3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8
第四章 评定办法	44
第五章 合同书	36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南民族大学美术学院教学示范中心建设项目（第1包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网上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6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CN-B-2023-004
2. 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美术学院教学示范中心建设项目（第1包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48.9(万元)
5. 最高限价：22.90(万元)
6.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项目1个包，采购内容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数量	是否为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万元)
1	陕西传统皮影戏箱	否	套	1	否	22.90
2	浙江海宁传统皮影戏箱等其它设备3项	否	套	3	否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供货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等。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6月15日起至2023年6月21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https://caizhao.scuec.edu.cn/zb/>注册登陆，正在报名的项目会显示在正在报名阶段的项目，供应商可以点击报名。

获取方式：

网络获取，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请登录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https://caizhao.scuec.edu.cn/zb/>），完成“供应商注册”（具体操作参见平台网页中“服务指南-操作指南-供应商在线获取采购项目文件操作指南”）。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上述“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项目报名，待报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网上报名须上传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鲜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自拟，需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加盖鲜章）、缴费凭证截图（供应商汇款时需仔细核对账户信息并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单位名称）。

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南民族大学 4 号楼 215 办公室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南民族大学 4 号楼 215 办公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发布媒体

本项目将在《中南民族大学采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所有信息，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密切关注。

2. 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湖北诚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279087856108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金地城支行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中南民族大学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 182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27-67841949

2. 代理机构：湖北诚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 9 号正堂时代写字楼 1007 室

联系方式：027-88721008、181712193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标、胡芬、周晓、刘慧、杨伟迅

电 话：027-88721008、1817121932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中南民族大学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182号 联系方式：027-67841949
2	监管部门	中南民族大学纪律监察委员会
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湖北诚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9号正堂时代写字楼1007室 联系方式：027-88721008、18171219320
4	磋商供应商	详见第一章第二款相关要求
5	代理服务费	按照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12]1980号文件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计费比例的折扣70%。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按上述标准及折扣率支付。若按标准计算的服务费不足3000元，则一律按照3000元收取。
6	提疑截止时间、答疑方式及答疑时间	问题提交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5日的10:00时 答疑澄清通知发出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5日的24:00时 递交方式：盖章扫描件及word电子文件一并发送至hucn2950742818@163.com 回复方式：盖章扫描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报名登记邮箱
7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
8	备选方案	本次采购不接受 备选方案。
9	联合体磋商	本次采购不接受 联合体报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复印件）。</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类似设备或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任一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任一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进行声明）</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自拟声明函）</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自拟声明函）</p> <p>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自拟声明函）</p> <p>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p> <p>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省政府贯彻落实中央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工作清单有关要求，《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给予小微企业10%的价格扣除。落实政府采购强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p> <p>所有证书、证明文件要求真实可查证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p>
11	证明响应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证明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的所有相关规定的相关内容
12	磋商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时间及接受磋商保证金的帐户信息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3	磋商结果有效期	90日历天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本项目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U盘PDF版本一份(U盘加贴供应商名称标识)，所有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5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需签字或签章的地方，均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16	样品	无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第四款及第五款相关要求
18	磋商小组人数	由3人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评委代表1名，其余经济及技术专家在相关专家库中抽取。
19	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供应商投标报价均不得超出预算金额，如若超出按无效响应处理。
20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6个月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成交供应商货到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供真实、有效、完整的发票等报销材料，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款。
2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法律及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的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磋商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磋商的监管部门为中南民族大学纪律监察委员会。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 3) 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5、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4) 评定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8) 评审委员会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6、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 6.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 6.2 供应商要求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3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6.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 6.5 澄清的内容是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7.2 当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修改文件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发出，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注：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0.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按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 10.4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磋商报价

- 11.1 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1.3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

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采购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但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磋商供应商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磋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采用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磋商保证金：无。

17、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从磋商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

磋商有效期。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其磋商保证金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磋商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7.3 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18、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 1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 18.2 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8.4 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 (磋商时间) 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9.2 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 截止时间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1.1 在本次磋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22.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磋商程序及步骤

23、竞争性磋商小组

23.1 采购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磋商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除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评审专家将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集中与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磋商代表

24.1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代表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磋商。

25、文件的审查

25.1 在正式磋商前，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

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

26、磋商

26.1 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与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并提供必要的修正时间。

26.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对原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商务、价格修正，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及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不按要求签署或逾时不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磋商。

26.4 最后报价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磋商供应商，要求磋商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所有磋商供应商递交最后报价后，磋商小组将记录所有磋商供应商的最终价格。最后报价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不可变动的最终价格。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5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 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如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无需修改，可直接要求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26.6 磋商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办法推荐成交

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7、保密

27.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前五的五位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29.3的规定执行。

29、签订合同

29.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9.5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6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

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专业基础必修课《民族民间美术》是美术学院的特色课程，成为全校唯一一门：即是省级虚拟实验一流金课，又是省级线上线下混合一流金课的课程。该门课程近年来遇到了教学实验资源不足的困境。一方面、教材已多年缺货。另一方面，课堂教学的实物案例更是稀缺，学生只能利用手机百度搜索。学生对民间皮影的戏剧文化和雕刻造型的感性认知不足。

为了满足课堂教学需求，进一步将本课程打造成国内同类院校课程中独具特色的民族美术品牌课程，本项目拟采购皮影实验材料，特别是即将消失的稀缺的传统皮影手工实物，逐渐完善《民族民间美术》的实验教学资源。该实验教学环节将从皮影表演与制作的角度介绍民族民间工艺，指导学生学习皮影戏的戏曲角色、装饰图形、雕刻工艺、造型色彩、表演动作等多种视觉艺术表现手法，掌握其艺术规律和风格特征，把传统工艺与艺术创作相融合，提升学生审美与造型实践能力。

(二) 主要用途

购置的实验材料用于美术学院动画、美术学、绘画专业和全校美育选修课的本科实验教学。

(三) 总体要求

合同签订时，需与采购人签订技术协议，并按技术协议要求提供产品。其技术性能及质量必须满足技术协议书要求。

二、主要标的

序号	货物名称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数量	主要规格	交货期	是否为核心产品
1	陕西传统皮影戏箱	否	套	1	详见技术参数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供货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否
2	浙江海宁传	否	套	3	详见技术	合同签订后1	否

	统皮影戏箱 等其它设备 3项				参数	个月内供货完 成交货及安装 调试并交付采 购人使用	
--	----------------------	--	--	--	----	------------------------------------	--

三、技术要求

(一) 陕西传统皮影戏箱 (1套)

1. 功能要求:

手工制作陕西风格的皮影戏箱，角色关节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确保材料、质量和尺寸符合相关要求。

2. 应遵循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必须符合行业标准

3. 后续运营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等要求:

三年内免费提供售后服务。

4. 各项指标要求: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陕西影人身段尺寸	#	<p>所有皮影身段高度 20-30cm，数量满足 60 件以上。</p> <p>1.1 身段类型需达到 10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龙袍、旦龙袍、男官衣、旦官衣、男髻、旦髻、男步髻、旦步髻、袍子、官角子、番角子、贼角子、黄褂子、显等。</p> <p>1.2 身段皮影需着色后上胶锁色：身段颜色以红、绿、黑、黄为主，并在颜色上层已刷一层骨胶，骨胶已干燥锁色，无褪色现象。</p> <p>1.3 皮影身段须为手工雕刻：先凿孔、</p>	否

			<p>后刻皮。用阴刻、阳刻、阴刻阳刻相结合的雕刻方式。用刻刀手工镂刻，线纹边界无毛刺。</p> <p>1.4 皮影身段四肢齐备，已打孔缀接连接，各部分关节活动灵活，同时须含有可连接头茬的接口。</p>	
2	制作材料	#	<p>纯牛皮制作。</p> <p>2.1 使用 1-3 岁的黄牛皮或黑牛皮，牛皮加工后的厚度为 0.2-1 毫米。</p> <p>2.2 制皮过程完备：浸泡牛皮两面刮干净，皮质绷平阴干；完成焖皮过程。</p> <p>2.3 皮料已打磨至透明状，皮面无经络无油脂状态。</p>	否
3	影人头茬		<p>头茬长度 4-12cm，与影人身段相匹配，数量不少于 245 件。</p> <p>3.1 头茬面部造型须为：弯眉毛、细眼线、圆额头、尖下巴。</p> <p>3.2 头茬类型满足 10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王头、相帽、纱帽、帅盔、束发冠、翎子、包巾、神头、生头、旦头、角子等。</p> <p>3.3 头茬装饰需头饰、冠饰、眉眼、鼻嘴齐备。</p> <p>3.4 头茬面部需雕刻，刀口的断口已处理成尖或圆形状。可以保持刀痕均匀无毛刺。</p>	否
4	皮影桌椅		<p>皮影桌椅高度 5-30cm，数量 25 件以上。</p> <p>4.1 桌椅类型须达 10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龙桌、龙椅、帅桌、帅椅、</p>	否

			<p>官桌、官椅、书桌、书椅、穷桌、穷椅、绣桌、绣椅、绣墩等。</p> <p>4.2 桌椅雕刻要求：皮影桌椅中间纹样镂空采取阴刻方式与桌椅外形相结合。</p> <p>4.3 色彩要求：以红、黑、黄为主，桌椅需着色后上胶锁色。</p>	
5	皮影景片		<p>皮影景片高度 5-40cm，数量满足 40 件以上。</p> <p>5.1 皮影景片类型须达 10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龙：鞍马、马镫、龙、虎、蛇、花、树、云、塔、金殿、帅帐、莲台等。</p> <p>5.2 景片雕刻要求：景片的阴刻的纹样与外形阳刻相结合。</p> <p>5.3 色彩要求：以红、黑、黄为主，需着色后上胶锁色。</p>	否
6	其他		<p>所有身段关节、头茬、兵器连缀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p> <p>6.1 连缀方式：将人物的上身、腰部、腿部、上下手臂、手等 10 个部分，按照原先设计好的连接点进行连缀，连缀的影人，为了避免在结合处出现更多的重影，各关节要刻成轮盘的形状。</p> <p>6.2 皮影操控装杆：在双手和脖子旁胸前装上三根竹签，竹签长度为 30-45cm。</p>	否

（二）浙江海宁、江汉、罗山腾冲传统皮影戏箱 套装（3套）

1. 功能要求：

手工制作传统的皮影戏箱，角色关节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确保材料、质量

和尺寸符合相关要求。

2. 应遵循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必须符合行业标准

3. 后续运营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等要求：

三年内免费提供售后服务。

3. 各项指标要求：

皮影套箱一：浙江海宁传统皮影戏箱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海宁皮影影人身段尺寸	#	<p>所有皮影身段高 25-35cm, 数量满足 38 件以上。</p> <p>1.1 身段类型需达到 25 种以上, 包括(但不限于): 龙套、喽兵、皇蟒、龙马褂、素色男褶子、蟒袍、男大靠、扎袍、打身、男褶子、八卦道氅、女褶子、女蟒、女苦素衣、宫装、马褂、童子、丫环、丑旦、赤膊身、战裙等。</p> <p>1.2 身段皮影需着色上油固色。必须具备青、红、黑、白、黄, 无涂色和雕空的地方须为白色; 两种颜色之间衔接处须留出一条空白线, 无涂色且透光; 着色完成后上油, 用清漆涂在皮的两面, 清漆涂敷均匀且无漆痕, 清漆已晾干无干裂纹。</p> <p>1.3 皮影身段需为剪形。成品皮影无墨线。</p> <p>1.4 皮影身段四肢齐备, 已打孔缀接连接, 各部分关节活动灵活, 同时须含有可接头茬的接口。</p>	否
2	海宁皮影材料		<p>手工绘制, 纯羊皮制作。</p> <p>2.1 使用湖羊羊皮, 加工后的厚度为 0.2-1</p>	否

		<p>毫米。</p> <p>2.2 制皮过程完备：皮料已打磨至半透明状，皮面无毛发无油脂状态。羊皮用板刷将灰尘和油垢洗净，通过夹板等工具处理平整并阴干。羊皮打磨得能透光且无破损无裂纹。</p> <p>2.3 选料要求：羊皮有厚薄、粗糙、细腻白净、灰暗之分，不同的角色采用不同材质的羊皮皮料。文旦小生须用白净细腻的皮肤料，武将用粗糙厚实的皮料，凶险角色用颜色混杂的皮料，深色皮料涂成黑色用作道具。</p>	
3	皮影面部造型	<p>皮影面部造型。</p> <p>3.1 要求不同角色的面部造型不同：旦角须细眉细眼、生角须浓眉大眼、净角须粗眉环眼，生角和旦角鼻子须是通天鼻。</p>	否
4	海宁皮影影人头茬	<p>头茬长度 5-14cm，与影人身段相匹配，不少于 65 件。</p> <p>4.1 头茬满足 60 种类型以上，包括（但不限于）：武正生、文正生、武小生、文小生、老生、公主、正旦、花旦、丫环、老旦、赵匡胤、郑子明、包公、马武、焦赞、关羽、黑少花、红少花、扯口大王、尖嘴雷公、徐延昭、孟良、姜维、张飞、粉白、红花、黑花、李克用、虎脸、佛脸、龙套、大三花、小三花、女丑、孙悟空、哪吒、奶生、鬼脸、牛头、马脸、猪头、观音、唐僧、鱼精、蚌精、螺精、蛙精、虾精、龟精、龙头、杨戬、闻太师等。</p>	否

		<p>4.2 头茬装饰需头饰、冠饰、眉眼、鼻嘴齐备。</p> <p>4.3 头茬面部需纯色晕染。除了嘴部的红色和丑角鼻子的红色外，面部其他部分不着色。</p> <p>4.4 头茬面部剪形，并采用彩绘的形式，表面均匀无毛刺。</p>	
5	海宁皮影 景片、动物	<p>皮影景片和动物高度 5-40cm，数量满足 34 件以上。</p> <p>5.1 皮影景片类型须达 15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桌子、椅子、城楼、桥、花盆、文房四宝、烛台、筵席、令旗、玲珑塔等。</p> <p>5.2 皮影动物类型须达 13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龙、虎、马、牛、羊、鸡、狗、猪、麒麟、蛇、蜈蚣等。</p> <p>5.3 上色：以黑、红、黄为主，皮影景片和皮影动物需着色后上胶锁色。</p>	否
6	海宁皮影 兵器	<p>皮影兵器高度 5-30cm，数量不少于 15 件。</p> <p>6.1 兵器类型需达到 10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短刀、短剑、斧刀、钢鞭、叉、铁锤、乾坤圈、关刀、方天画戟等。</p> <p>6.2 色彩要求： 以红、黑、黄为主，兵器需着色后上胶锁色。</p>	否
7	其他	<p>皮影角色身段关节、头茬、兵器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p> <p>7.1 缝接：用线缝接，并在两头打结缝接。用长短针便于人物活动，腰部为短线，前面为长线，腿部前面为长线，后面为短线，</p>	否

			踢腿动作的角色须前脚短后脚长。 7.2 装杆：在双手和头颈部附近安装三根竹签, 尺寸为 30-45cm。	
--	--	--	---	--

皮影套箱二：江汉传统皮影戏箱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江汉皮影影人身段尺寸	#	<p>皮影身段高度 60-70cm, 数量不少于 50 件。</p> <p>1.1 身段类型需达到 25 种以上, 包括 (但不限于): 黄蟒、红蟒、皂蟒、亮蟒、女黄蟒、女红蟒、文武甲、红甲、绿甲、黑甲、白甲、女甲、男官衣、女官衣、打战裙小生褶、花旦褶、赤身、丫鬟、宫装等。</p> <p>1.2 身段皮影需完成着色和出水。着色要求须使用红、绿、黄、黑等颜色在颜色水中加少许牛皮胶涂抹上色。出水要求着色后将皮影部件压平后进行干燥处理和上清漆做固色处理。</p> <p>1.3 皮影身段需为打凿方式。将牛皮坯料在雕刻盘上锤打, 成品可见图案凿印, 凿印线条有粗细变化。</p> <p>1.4 皮影身段四肢齐备, 已打孔缀接连接, 各部分关节活动灵活, 同时须含有可接头茬的接口。</p>	否
2	江汉皮影材料		<p>纯牛皮炮制。</p> <p>2.1 使用 4-5 岁的黄牛皮。牛皮厚度达到一毫米左右。牛皮料已浸泡去毛去脂晾干。</p> <p>2.2 皮料打磨至半透明状, 皮面无毛发无油脂状态。</p>	否

3	江汉皮影 影人头茬	<p>头茬皮影长度 10-28cm，与影人身段相匹配，数量不少于 100 件。</p> <p>3.1 头茬满足 40 种类型以上，包括（但不限于）：文堂、凤冠、草堂，金相貂，墨相貂、帅盔、番帅、女帅、太子巾、八面威、鱼尾、虎头盔、狮头盔、披巾、文生巾、武生巾、员外巾、纶巾、老旦、少旦、花旦、丫鬟、妖旦、玉皇大帝、如来佛祖、龙君、太上老君、元始天尊、通天教主、燃灯古佛、姜子牙、观音菩萨、杨戬、哪吒、雷震子、龙须虎、杨任、太监等。</p> <p>3.2 头茬装饰需头饰、冠饰、眉眼、鼻嘴齐备。</p> <p>3.3 头茬面部需凿出，刀口的断口已处理好或尖或圆形状。可以保持凿痕均匀无毛刺。</p>	否
4	江汉皮影 桌椅景片	<p>桌椅高度 5-40cm，数量不少于 3 件。</p> <p>4.1 皮影景片类型须达 2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一桌两椅。</p> <p>4.2 雕刻工艺：景片内部为阴刻表现与外部阳刻轮廓相结合。</p> <p>4.3 上色：以黑、红、黄为主，皮影景片需着色后上胶锁色。</p>	否
5	江汉皮影 兵器	<p>兵器高度 5-30cm，数量不少于 20 件。</p> <p>5.1 兵器类型需达到 18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刀、枪、剑、戟、斧、钺、钩、叉、鞭、铜、锤、戈、槊、棒、矛、耙等。</p> <p>5.2 雕刻工艺：雕刻中阴刻图案与阳刻轮廓相结合。</p>	否

			5.3 色彩要求：以红、黑、黄为主，兵器需着色后上清漆锁色。	
6	其他		<p>所有角色身段关节、头茬、兵器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p> <p>角色关节均能运动，操作杆配置齐全。</p> <p>6.1 皮影安装：手签备签卡都用铁丝制成。手指背签、合页都用菱形小皮做成。背签用铁丝牢牢安装在皮影的背后。</p> <p>6.2 皮影操作杆安装：操作杆用细竹做成，长度为 25-40 公分左右，背签操作杆长度以超过皮影脚底一拳（10cm 以内）。</p>	否

皮影套箱三：罗山腾冲皮影套装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罗山影人尺寸		<p>皮影人物从头到脚长 50-60cm, 数量不少于 10 件。</p> <p>1.1 身段类型需达到 6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小旦、文生、武生、武旦、老生、武丑等。</p> <p>1.2 身段皮影需完成着色。</p> <p>上色采用 5 种颜色（包括但不限于）：绿、赤、青、黑。且上色需遵循古法着色按赤、青、黄、绿、黑依次进行着色，涂抹均匀、上好颜色后，对其要上清漆固色。</p> <p>1.3 皮影身段需为雕镂结合的方式：雕刻须用推皮刻刀法，根据人物的脸谱、发饰、服饰下刀运力。透刻与半透刻结合。镂刻完成后将半成品影人各部件码好压制平整成品。</p>	否

			1.4 皮影身段、头茬、四肢齐备，已打孔缀接连接，各部分关节活动灵活，已安装好配套的头茬。	
2	罗山皮影材料		<p>纯牛皮炮制。</p> <p>2.1 使用 4-5 岁的黄牛皮，牛皮加工后的厚度为 0.2-1 毫米。</p> <p>2.2 制皮过程完备： 黄牛皮经白碱水处理后，去掉皮上的油脂肉筋。用刀刮净皮上的毛和油脂，锤皮晒干后切成型，须为铁锤锤皮料。</p> <p>2.3 选皮下料符合要求： 选好皮料用砂布打磨并清洗晾干，反复三次以上，皮质光滑平整并带有半透明效果。</p>	否
3	腾冲影人尺寸		<p>人物从头到脚身长 60-70cm, 不少于 6 件。</p> <p>3.1 身段类型需达到 4 种以上，包括（但不限于）：文生、武生、武旦、文丑等。</p> <p>3.2 身段皮影需完成着色：颜色以红、绿、黄、白、黑为主，以矿物颜料加入水和凝胶后勾勒手法进行上色。</p> <p>3.3 皮影身段需为镂空工艺为主：用刻刀进行镂空处理，除眼、眉、口外全部镂空。身段靠上大量的花鸟图案用镂空细长线条。</p> <p>3.4 皮影身段、头茬、四肢齐备，已打孔缀接连接，各部分关节活动灵活，已安装好配套的头茬。</p>	否
4	腾冲皮影材料		<p>纯牛皮炮制。</p> <p>4.1 使用 1-3 岁的黄牛皮，牛皮加工后的厚度为 0.3-1 毫米。</p>	否

			4.2 制皮过程完备： 将牛皮浸泡绷紧晾干后，进行两面削皮，打磨机进行多次打磨，达到透明的效果。	
5	其他		所有角色身段关节、头茬、兵器关节均能活动。 5.1 皮影连接处理：皮影人物的肩关节、肘关节、膝关节、腰关节用线进行连接，可使用皮包棉线或者是胶线。 5.2 皮影表演撑杆：在影人脖子和手上各加一根撑杆，使用竹子制作，在杆头用电钻钻孔与穿线连接影身。撑杆长度为30-40cm, 材料为竹制。	否

说明：

①重要性可用“★”“#”表示，“★”代表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属一般指标项。

②“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供应商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使用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四、商务要求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1	供货期/服务期/工期	★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供货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2	质保期	★	全部皮影设备，验收后3年质保。
3	包装和运输	★	供应商应选择适当的交通工具对货物进行运输，如航空，汽运，水运等，按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包装；此费用由成交供应商。
4	服务标准/售后服务	★	所有皮影戏箱设备3年免费维护修理。 所有皮影戏箱设备过3年免费维护保修期后，按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指标要求
	要求		原价维修（按投标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5	培训要求	★	正常使用后的3年内，厂家负责提供操作人员的培训1-2次，相关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验收标准	★	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共同按出厂原标准或合同的技术协议及甲方磋商文件要求组织验收。原则上应于到货1个月内组织设备验收。
7	付款条件 （进度和方式）	★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6个月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成交供应商货到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供真实、有效、完整的发票等报销材料，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款。
8	交货/服务 /建设地点	★	中南民族大学美术学院指定地点

第四章 评定办法

评定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初步审查标准	资格要求	符合本采购文件第一章第二款要求,并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
		磋商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报价金额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磋商书签字盖章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结果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信誉情况	无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的;
		采购需求响应	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采购技术要求的
			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规定		
1.3	确定磋商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不需要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向所有通过初步审核的磋商供应商发出报价书,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需要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评定办法	综合评分法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

			的照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政策支持			
中小企业	<p>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给予小微企业 10% 的价格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监狱企业	<p>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经磋商小组审核确认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小微企业，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促进残疾人 就业	<p>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经磋商小组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p>		

	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p>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文件执行。如供应商竞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期内的）、清单公告媒体的网页打印截图并作出明显标识。</p>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p> <p>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计算办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详见评分细则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竞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算方法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供应商最后得分同时对供应商进行排序的方法	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按竞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采购人确定。

评分细则

评标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45分)	投标报价	4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45%×100

商务部分 (7分)	类似业绩	3	<p>供应商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可得3分。</p> <p>以合同关键页为准，要求至少提供且不仅限于包含相关项目信息的合同首页、合同清单及金额所在页、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将不予计分。</p>
	质保期	4	<p>质保期在满足磋商文件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2分，最高得4分。</p>
技术部分 (48分)	技术要求响应	28	<p>根据供应商对项目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打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采购技术需求的得28分，“#”标记的技术参数代表关键指标，共4项，每满足一项计5分，共计20分。未带“#”号的参数指标，共20项，每一项不满足扣0.4分，共计8分。</p>
	项目实施方案	10	<p>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出本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制作工艺、运输、验收等方面措施及承诺。</p> <p>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细完整齐全、针对性强的得10分；</p> <p>实施方案基本合理、内容清晰、有针对性的得7分；</p> <p>实施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无针对性的得4分；</p> <p>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	5	<p>根据供应商提出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售后保障措施、响应时间、技术支持等内容进行评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详细，且及时性、针对性强，备品备件配置充足得5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有及时性、针对性的，备品备件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p> <p>售后服务方案不合理、不可行，备品备件没有可靠保障得1分；</p> <p>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p>
	培训服务	5	<p>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服务方案情况，培训方案、计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进行评分。</p> <p>培训方案详细，能够保障采购人相关人员快速掌握设备使用操作等，针对性和保障性强、计划可行性高得5分；</p> <p>培训方案清晰，有针对性，有培训效果的得3分；</p> <p>培训方案简单模糊，保障性和针对性差的得1分；</p> <p>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p>
总分（100分）			

1. 初步审查标准
 - 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1.3 确定磋商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见评定方法前附表。
2. 评定方法：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竞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评分标准
 -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竞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定结果

- 3.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最终报价进行评定。
- 3.2 完成评定后，磋商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 其它

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服务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

第四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

采购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 中南民族大学

乙方: XX 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就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 XXXX(中南民族大学 XX 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第 X 包)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总价、生产厂家: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生产厂商
1							
2							
3							
...							
合计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 _____.00)			
以上清单由用户签字确认:							

注: 详细规格及技术方案等补充说明材料见合同附件, 如有后续选购附件、维修配件及耗材等优惠条件, 也一并附后。

法定必备条款:

1. 标的名称: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标的质量: 达到技术标准

3. 数量(规模):

4. 履行时间(期限):

5. 履行地点和方式:

6. 包装和运输：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货物运至项目现场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运输中损坏或丢失。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等保护措施，使设备能够经受长途运输及多次搬运、装卸等。若供应商提交的货物存在包装的，须符合财库办（2020）123 号文的相关规定。采购人在验收环节可对此进行检查。

7. 培训要求：

8. 验收标准：（1）供应商将所供商品运至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由采购人进行验收。供应商应提供商品 SN 或其它商品标识号码查询的官网配置截图、质量标准、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备的资料。

（2）采购人在任何检验环节，发现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及时按照合同规定进行整改，否则，采购人将按合同规定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9.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0. 资金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现金结算

其他：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需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乙方违约责任：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退货及收回已付货款，并由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设备的，需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 0.5%的违约金，逾期超 2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招标文件或程序中有相关条款，可依相关条款执行，具体内容列入附件）；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维保服务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乙方因整改造成服务工作逾期完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乙方逾期完成工作处理；逾期未整改的、或整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外，还应当支付服务费总额 20%的违约金

甲乙双方因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地方政策的重大变化等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争议的解决方式：②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①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②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中南民族大学

乙方（签章）：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 182

地址：

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户行：

开发区分行 104521003300

账号：572957528409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为空白部分）----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内容：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及评分索引表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类似设备或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任一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年内（任一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进行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自拟声明函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没有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自拟声明函	

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自拟声明函	
9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供应商在招标期间查询结果为准	
10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供应商在招标期间查询结果为准）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对应页码
1	磋商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报价金额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2	磋商书签字盖章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磋商结果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信誉情况	无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的；（提供声明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5	采购需求响应	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采购技术要求的	
		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6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规定	

评分索引表

(供应商根据评分表自行编写)

响应文件目录

一、磋商书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U盘一份。

-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资格证明文件；

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其它承诺：如有的话，可自行填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2. 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等），对此无异议。
4. 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90个日历天。
5.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供 应 商：（公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函 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日 期：

二、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我方已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方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和资格证明文件内容都是真实有效的，如在核实中发现真实情况与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不符的，视为无效响应，并承诺自行放弃中标资格。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 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 _____ 职务，系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	
质保期	
备注	

说明：（1）人民币报价。

（2）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此表除保留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报价优惠声明（如有）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记录之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六、分项报价表（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金额 (元)	备注
1									
2									
3									
4									
...									
投标总价： 元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各项费用须列出明细清单。
3. 合计总价应与报价一览表响应报价金额一致。注：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八、类似业绩一览表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合同金额	备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九、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 担当职位	年龄	从业经历	其他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8					
...					

说明：后附相关人员简介及证明材料等。

十、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邮箱：

电话：

传真：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4) 公司性质：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6) 员工人数：

(7) 注册资本：

(8) 实收资本：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 与投标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1) 供应商提供此投标服务内容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

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签字：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资格审查表》中列明的内容、顺序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其中以下各项按所附格式及要求提供，其他材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

十二、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十三、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十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若符合）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制造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 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 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 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十七、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注：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供应商败诉的，且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的案件。与经营活动有关，但尚未裁决或终审判决的案件请单独另附《情况说明》（说明内容：案件当事人、基本案情）。